

000006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辽工信改革〔2019〕35号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 中小企业实现“专精特新”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为推动我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我厅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和省政府关于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的要求，结合我省实际研究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实现“专精特新”发展工作方案》。现将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执行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要高度重视，以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为主线，集聚各类资源和政策，加强服务与保障，促进本地区中小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要认真组织，积极开展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及企

业培育和申报工作，原则上推荐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不少于10项，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不少于5户，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少于1户，并按时间节点报送企业申报材料。

联系人：陈百实 联系电话：024-86892639

邮箱：lngxwzxqyj@163.com

附件：《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实现“专精特新”发展工作方案》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4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4月2日印发



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小企业 实现“专精特新”发展工作方案

为推动我省中小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专业化能力和水平，培育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通过重点实施“认定产品、培育企业、打造小巨人三大专项”，引领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特制定此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促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目标，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健全服务体系，强化专业服务，围绕我省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产品的培育和支持，促进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

（二）工作目标

以“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打造细分领域“小巨人”企业为目标，每年认定100项高质量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培育50户发展速度快、创新能力强、产品质量优、经济效益好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打造一批在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先居于前列的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使之成为新兴产业发展的新引擎，引导中小企业转型升级的单项冠军。

二、实施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三大专项”

（一）认定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专项

通过认定一批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鼓励引导中小企业提升创新能力，自主研发创新产品，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1. 专项条件

（1）“专”：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

（2）“精”：精细化管理、精心设计生产的精良产品，其产品性能优于同类产品。

（3）“特”：采用独特或独有的工艺、技术、配方研制生产的产品，具备人无我有、人有我特的特征。

（4）“新”：产品近两年内研发完成，且批量投入生产的新产品。

2. 重点领域

符合《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辽工信发[2018]156号）中明确的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列入《辽宁省工业高质量发展推荐产品名录》的创新产品。

（二）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

通过培育一批专注核心业务，具有专业化生产、服务和协作配套能力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高我省中小企业在细分领域专业化水平，提升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能力。

1. 专项条件

(1) 企业范围：在省内登记注册3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工业企业。

(2) 经济指标：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左右，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长不低于10%。

(3) 创新能力：企业掌握自主知识产权，拥有省级(含)以上名牌产品不少于1项，专利、软件著作或专有技术3项以上，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不低于2%。

(4) 管理水平：企业基础管理和专项管理科学规范，诚信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近三年无质量问题、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2. 重点领域

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我省特色产业、支柱产业和转型升级的传统产业；符合《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中明确的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

(三) 打造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专项

鼓励和引导中小企业长期专注并深耕于产业链中某个环节或某个产品，为大企业、大项目提供关键零部件、元器件和配套产品，以及专业生产的成套产品。以打造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发展方向，推动中小企业做优做强，并通过精心培育，逐步成长为细分领域的单项冠军

1. 专项指标

(1) 经济效益：上年度企业营业收入在0.5亿元至4亿元之间，近2年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的平均增长率达到

10%以上，企业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2) 专业化程度：企业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到 2 年及以上，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本企业营业收入的 70%以上，主导产品在细分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或全省前 3 位。

(3) 创新能力：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5%，至少获得 5 项与主要产品相关的专利，近 2 年企业主持或者参与制（修）订至少 1 项相关业务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具备完成技术创新任务所必备的条件或环境。

(4) 经营管理：企业有完整的精细化管理方案，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采用先进的企业管理方式，获得省级及以上名牌产品或驰名商标 1 项以上。企业产品生产执行标准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或是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产品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

2. 重点领域

企业的主导产品应符合《工业“四基”发展目录》所列重点领域，从事细分产品市场属于制造业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和关键基础材料；符合制造强国战略明确的十大重点产业领域，属于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中有关产品；符合《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所列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

三、组织实施

(一) 申报程序

符合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三大专项”条件的企业及产品，应向所在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提交“专精特新”申请材料。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初审后，于6月30日前以正式文件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于9月30日前对拟认定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和培育企业进行公示。

（二）申报材料要求

1. 申报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和企业的单位要填写相应的申报表（详见附件1-3）。
2. 申报单位均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附件4）。
3. 推荐材料应按照申报表、相关证明材料顺序装订平整，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
4. 报送纸质件一式两份和电子文本，且确保纸质件和电子文本的一致性。

（三）有效期

被认定的产品和培育企业有效期为3年。有效期满后仍符合相关条件的企业或产品可以继续申报。

四、工作措施

1.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中小企业工作的处（科）室要发挥牵头和组织协调作用，加强与行业处室、县区的沟通协作，集聚各方资源和政策，共同组织、推动和支持本地区中小企业实现“专精特新”发展。

2. 被认定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和培育企业，将列入全省工信系统“银企对接”的重点名单，提供优质、高

效的融资服务。联合省股权交易中心研究适时启动“专精特新”板，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路演辅导、股权融资等多层次资本服务。

3. 每年向工信部申报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培育企业将择优从已列入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培育企业中推荐产生。

4. 加大对全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及培育企业的宣传力度，发挥典型引领作用，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提升企业的影响力，增强企业荣誉感和获得感。

附件：

1.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认定申请表》
2. 《辽宁省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表》
3.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培育企业推荐表》
4. 相关证明材料清单

附件 1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

认 定 申 请 表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申请时间_____

所在地区_____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产品认定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单位：人、万元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联系人				地址及邮编				
电话				传真				
近两年经营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销售收入	利税	主要产品及产量		职工人数
						产品名称	产量	
	2017 年							
	2018 年							
申报产品情况	产品(技术)名称							
	所属行业					技术来源		
	主要特点		(不少于 300 字)					
	所属类别（在选择项打√）		专	精	特	新		
	技术水平							
	近两年生产情况		年份	产量	销售额	利税	国内市场占有率	
			2017 年					
			2018 年					
为大企业配套情况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初审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1. 申请表由申报“专精特新”产品的企业填写，表项页面不足时，可另附页。

2.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初审后签署意见。

3. 企业填写内容要真实有效，并有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

辽宁省培育“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

申 报 表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申报时间_____

所在地区_____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制

辽宁省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表

填报企业（盖章）：

单位：人、个、项、万元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企业人员总数		其中：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登记注册类型		所属行业	企业工商 登记日期
商标注册名称			商标注册 日期
企业注册地址			所属区县
企业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企业网址		电子邮件	
企业规模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近两年经营情况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收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利润总额			
上缴税金			
出口交货值 (人民币)			
当年研发投入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	☐ 是 ☐ 否		

专利技术情况	外观设计		实用新型		发明专利	
品牌认定或奖励情况		国家级				
		省级				
技术开发机构情况		国家认定情况				
		省级认定情况				
企业所处重点领域	☐ 国家战略新兴产业 ☐ 省特色产业、支柱产业和转型升级的传统产业 ☐ 符合《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明确的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					
申报类型	☐ 专 ☐ 精 ☐ 特 ☐ 新 （可多选）					
申报理由	专：					
	精：					
	特：					
	新：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1. 申报表由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填写，申请表项目页面不足时，可另附页。

2.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审核并签署意见。

附件 3

辽宁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培育企业

推 荐 表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推荐时间_____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所在省份	
通讯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E-mail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企业规模属于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属于《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四基”领域中的			☐ 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 ☐ 关键基础材料 ☐ 先进基础工艺 ☐ 产业技术基础		
所属行业					
具体细分领域名称					
企业所处重点领域	☐ 企业的主导产品应符合《工业“四基”发展目录》所列重点领域 ☐ 符合制造强国战略明确的十大重点产业领域，属于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中有相关产品 ☐ 符合《推动全省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所列重点发展领域和方向				
企业类型	☐ 国有 ☐ 合资 ☐ 民营 ☐ 其他				
企业主要荣誉（2016-2018年）	（例如：获得省级及以上认定或表彰）				
二、经济效益指标					
重要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		
利润总额	万元		万元		

净利润总额	万元	万元	
净利润增长率	%	%	
资产总额	万元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	
上缴税金	万元	万元	
从业人数	人	人	
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	人	人	
三、专业化程度指标			
主导产品名称		从事该产品领域的时间(单位：年)	
产品简介	(不少于 200 字)		
主导产品为哪些知名企业直接配套：_____， _____（是/否）为主要供应商。			
重要指标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主导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及排名	%, ()	%, ()	%, ()
主导产品在省内市场占有率及排名	%, ()	%, ()	%, ()
主导产品销售收入占本企业营业收入比重	%	%	%
主导产品出口额	万美元	万美元	万美元
主导产品出口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四、创新能力指标			
科研机构建设情况	技术研究院	☐ 国家级 ☐ 省级 _____个	
	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 省级 _____个	
	企业工程中心	☐ 国家级 ☐ 省级 _____个	
	院士专家工作站	☐ 有 ☐ 无	
	博士后工作站	☐ 有 ☐ 无	
企业拥有的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数量	个	拥有的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数量占知识产权总量比重	%

重要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研发经费总额		万元	万元	
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	%	
研发人员占企业全部职工的比重		%	%	
获得专利情况	有效专利数	项	项	
	发明专利	项	项	
	实用新型专利	项	项	
	外观设计专利	项	项	
主持制（修）的标准数量和名称		项	项	
		名称：	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		☐ 是 ☐ 否， 认定时间_____年		
五、经营管理指标				
产品生产执行标准	☐ 国际标准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产品采用标准全称	
自主品牌数量	个	获得品牌称号	中国驰名商标	个
			省名牌产品	个
			省著名商标	个
产品获得的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	多选：UL ☐ CSA ☐ ETL ☐ GS ☐ 其他 ☐ _____（请说明）。			
企业获得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多选：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同级认证 ☐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OHSA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 其他 ☐ _____（请说明）。			
先进管理方式采用情况	多选：全面质量管理 ☐ 六西格玛管理 ☐ 5s 管理 ☐ 精益生产管理 ☐ 卓越绩效管理 ☐ 其他 ☐ _____（请说明）。			
_____（是/否）建立规范化的顾客满意度评测机制， _____（是/否）建立产品追溯机制。				
重要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率	%	%		
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	%	%		

出口商品检验合格率	%		%
企业详细介绍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涵盖企业所从事的细分领域,专注细分领域时间,企业在从事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管理团队,法人治理结构等。 二、企业主营产品情况,包括:产品在相关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地位,近3年产品销售情况,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及与之对比情况,产品关键性能指标、能耗指标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产品主要加工工艺、技术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领域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等标准的制定情况。 三、企业创新基本情况,包括:企业技术研发机构建设情况,研发经费的保障情况及激励机制,研发创新带头人及创新团队情况,创新人才培养情况等。 四、企业制度建设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品牌培育相关制度、产品质量保障相关制度,知识产权保障制度,企业生产安全保障相关制度,应对各类风险机制等。 (此项可另附页)		
企业审核人:	(必填)	审核人电话(手机)	(必填)
推荐单位意见	推荐单位(公章): 日 期:		

填写说明: 1. 本推荐表由申报专精特新“小巨人”的企业填写。

2. 推荐单位为被推荐企业法人注册所在地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 被推荐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认真填写各个表项。企业填写主营产品时应参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或行业分类惯例。

相关证明材料清单（供参考）

一、“专精特新”产品（技术）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企业及申报产品简介。
2. 专利证书和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企业质量体系认证复印件、企业奖励证书复印件等。
3. 其他可证明申报产品符合“专精特新”的证明材料。

二、“专精特新”企业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或排名的佐证材料。
3. 与填报内容对应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用等级证，专利证、注册商标证、国家和省驰名、著名商标或名牌产品证，参与国家标准或牵头制定的行业标准文本，产品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技术中心证书，省级优秀新产品证书，以及获近三年省级以上奖励和荣誉证书等。